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7 日上午 10:30 以现场方式在公司 11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由董事长李祖伟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逐项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 年半年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 年半年度）》已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向重庆市武隆县扶贫基金会捐赠现金 90 万元人民币，用于该县火炉镇车坝村回龙湾集中安置点排水系统建设和公路修建，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本次捐赠的相关事宜。

四、审议通过《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出资 8 亿元人民币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8 日